附件2

**陕西省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示范乡镇（街道）评选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内容标准** | **分值** | **自查得分** | **验收得分** |
| **公共文化服务设施** | 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设施独立设置，建筑面积300平方米以上；在醒目位置有“××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等标识。所辖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房屋面积300平方米以上（常住人口2000人以上）；房屋面积200平方米以上（常住人口1000—2000人）；在醒目位置有“××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等标识。 | 20 |  |  |
| 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设有多功能活动厅、展览室、书刊阅览室、电子阅览室、教育培训室、办公和辅助用房，标识醒目，管理使用规范。所辖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设有文化活动室、图书阅览室（农家书屋）、多功能厅（党员教育、科普、普法、道德讲堂、村民议事等）、棋牌室、健身室（社区、移民安置点选项）等。 |
| 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所辖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室外活动场地面积600平方米以上，建有固定舞台，环境绿化、美化。 |
| 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宣传橱窗15平方米以上，设有独立的阅报栏、公告牌、文化墙等,年度编辑展示不低于四期。 |
| **文化体育器材配备** | 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文化舞台（戏台）面积200平方米以上；所辖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文化舞台（戏台）面积120平方米以上；具有必备的演出设备（灯光、音响、服装、乐器等）。  | 10 |  |  |
| 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具有必备的阅览设备（桌椅、书架、期刊架）；站办图书馆（室）藏书≥2000册，订阅报刊≥4种。 |
| 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具有必备的教育培训设备（电脑、电视、投影仪、培训桌椅）。 |
| 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所辖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配备一套体育健身路径、一副篮球架、一架乒乓球台。 |
| 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具有必备的应急广播设备，使用正常。 |
| **公共文化服务供给** | 实现免费开放，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每周对公众开放服务时间≥28小时，常设免费活动项目不少于4项，国家法定节假日和学校寒暑假期间适当延长开放时间。所辖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公示免费服务项目并开展服务。 | 20 |  |  |
| 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每年组织群众文化活动不少于12次，依托电子阅览室开展数字文化活动不少于4次。所辖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每年组织开展群众文体活动不少于4次。 |
| 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建有群众性阅读组织，每年开展阅读活动不少于3次；近三年年均新增图书不少于500本。 |
| 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文化广场建立常态化、相对稳定的活动机制，形成1个以上有一定影响力的活动品牌。 |
| 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为文化馆或图书馆分馆；在所辖村（社区）设有服务点，总分馆制运行机制健全。 |
| 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设置方便老年人、少年儿童、残疾人的活动区域和服务项目；对残障人士和特殊人群的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常态化。 |
| 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定期利用新媒体、融媒体等向社会推送文化服务信息。 |
| 全镇公共文化服务群众参与率达到60%以上，满意度达到80%以上。 |
| **公共文化服务保障** | 组织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图书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陕西省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条例》（简称“两法一条例”）的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工作。 | 20 |  |  |
| 乡镇党委政府高度重视，将公共文化建设纳入党委政府重要议事日程，纳入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纳入年度重点民生工程，纳入对村（社区）年度目标责任考核；每年专题研究文化建设工作不少于2次；年度文化工作有计划、有措施、有总结。 |
| 把公共文化建设纳入本镇年度财政预算；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免费开放资金专款专用。 |
| 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专职人员编制不少于2人，编制和人员没有被挤占他用；配备专职站长和文化服务专职人员。村（社区）至少有1名由财政补贴、相对固定的文化服务聘用人员。 |
| 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建有公共文化服务志愿者队伍，组织本镇文化能人、退休干部、乡贤、文化志愿者以及其他热心公益事业的人员参与本镇的公共文化服务工作；站办业余文艺团队≥3支，联系指导村/社区级业余文艺团队每村≥1支。 |
| 公共文化服务需求反馈、统计报告、安全管理等制度健全。 |
| **公共文化服务示范创新** | 公共文化服务运行机制创新：结合实际形成行之有效的经验作法。 | 30 |  |  |
| 公共文化新型空间构筑：结合县级图书馆、文化馆分馆建设，推动与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融合，公共文化服务空间有地域文化特色，有新功能拓展。 |
| 创新实施文化惠民工程：主动了解、对接新时代群众文化新需求，统筹安排相关部门开展的文化活动，文化惠民活动形式多样，群众满意度高。 |
| 社会力量参与：通过委托运营、购买服务、合作共建、志愿服务等多种方式，推动企业、民间协会组织、群众文艺团队参与公共文化服务。 |
| 公共数字文化服务：结合实际开展数字公共文化资源建设并上传到省、市、县数字平台，开展省、市、县数字化平台宣传，引导群众在线开展公共文化活动，享受在线公共文化服务。 |
| 公共文化服务融合创新：积极融入教育、卫生、养老、旅游、信合、工业园区、驻地园区、传统村落、美丽乡村等公共场景。 |
| 文化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按照“加强基层文化治理”的政策要求，建立有乡贤参与的乡镇（街道）、村（社区）文化管理组织，完善制度体系建设，推动基层文化自治、德治、法治“三治融合”。 |